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688278)

中国·厦门

## 会议须知

为保障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确保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为保障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四、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发言的，可在签到时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由大会统筹安排发言。每位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和持股人名称，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且简明扼要地阐述观点和建议。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但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问题，公司有权不予回应。

九、为提高大会议事效率，在回复股东问题结束后，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即进行表决。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十、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十一、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其所持的有表决权的股份股数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在表决票中按要求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表决意见，每一表决事项只限打一次“√”，填写完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未在指定会议登记时间进行现场参会登记或未在会议召开当日准时办理签到手续的，将不能现场参加本次会议。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铃声置于静音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会议召开过程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

**十四、特别提醒：**根据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 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 14:00

(二) 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翁角路 330 号 公司会议室

(三)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会议出席情况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五) 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六) 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作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八)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九) 现场会议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 复会，宣布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 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 议案 1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全球经济有更多的不确定性，一系列医药调控政策的密集出台，加快了医药行业竞争格局的变化，使得行业内竞争日趋激烈。报告期内，面对疫情状态下医院住院和门诊数量下降、人员流动受限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和全体员工共克时艰，积极作为，在确保员工健康安全的前提下快速恢复各项业务的运营，较好地完成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主要经营指标。2020 年 1 月 1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顺利挂牌上市，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现将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0 年重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393.43 万元，同比增长 8.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56.96 万元，同比增长 81.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039.95 万元，同比增长 77.52%。总体经营情况概述如下：

**（一）平台跨越升级，不断提升管理质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资本市场将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注入新的推动力，加速研发创新成果转化，公司进入以资本平台为重要经营资源的发展新阶段。同时，公司根据目前所处发展阶段，紧跟趋势调整战略，完善治理结构，优化风控体系建设，全面提高现代化管理水平和企业文化建设，利用核心资源实现公司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丰收。

**（二）乙肝临床治愈进展加速，助力“健康中国”战略。**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以派格宾为基础的慢性乙肝临床治愈重点领域，加快推进慢性乙型肝炎临床治愈研究项目，该项目是首个以乙肝表面抗原清除（临床治愈）为主要疗效指标的长效干扰素确证性临床试验，注册临床试验形成的研究成果将提升慢性乙肝临床治愈的循证医学证据，提高派格宾在慢性乙肝治疗领域应用的深入程度。目前该项目已完成Ⅲ期临床研究患者招募工作，公司正加快推进项目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支持了由中国肝炎防治基金会发起的“中国降低乙肝患者肝癌发生率研究（绿洲）工程项目”（以下简称“绿洲工程”），绿洲工程由华山医院

感染科作为技术支持，是国内第一个大规模降低 HBV 相关肝癌发生率的前瞻性队列研究，有助于优化慢性乙型肝炎抗病毒治疗方案，对进一步降低中国乙肝患者肝癌发生率具有重要意义。

通过不断探索和积累，以长效干扰素为基础的慢性乙肝临床治愈研究正出现越来越多的科学证据，更加坚定了公司致力于成为以派格宾为基础的慢性乙肝临床治愈领域领导者的目标。

**（三）聚焦肿瘤免疫治疗，优化临床治疗方案。**在新冠疫情的挑战下，公司积极搭建线上专业推广平台，深入探讨产品临床病例经验，促进产品在临床上的规范应用；通过平台持续传递肿瘤免疫治疗最新进展，深入探索粒细胞巨噬细胞刺激因子助燃肿瘤免疫治疗的临床疗效，推动临床医生的经验交流，优化肿瘤免疫临床治疗方案，不断改善患者生活质量。此外，多位中国肿瘤放射治疗联盟的专家在《Frontiers in Oncology》、ASCO、ASTRO 等期刊平台发表的多项关于粒细胞巨噬细胞刺激因子提升肿瘤免疫疗效的临床研究成果，为相关产品在肿瘤免疫治疗的应用提供了方向。

同时，公司紧跟国家分级诊疗政策，持续扩大市场覆盖，增加产品终端数量，保障疫情期间患者的用药需求，产品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

**（四）加强技术研发，专注主业布局未来。**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主业，狠抓产品质量，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投入同比增长 103.09%。除了重点聚焦慢性乙型肝炎临床治愈研究项目外，公司还同步推进其他在研项目：“Y 型聚乙二醇重组人生长激素（YPEG-GH）”项目已开展II/III期临床研究；“Y 型聚乙二醇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YPEG-G-CSF）”项目已开展III期临床研究；“Y 型聚乙二醇重组人促红素（YPEG-EPO）”项目已开展II期临床试验；ACT50、ACT60 及 AK0706 项目正开展药学和临床前研究。此外，公司充分发挥现有技术平台和专业团队的作用，坚持创新驱动，加强科学研究合作，在现有药物靶点筛选、发现、优化的基础上开展全新靶点的各阶段技术合作，构建临床研究全过程研发能力，不断夯实研发实力和技术储备，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五）完善公司治理，多渠道开展投关工作。**公司上市后，面对新政策、形势的要求，不断健全法人治理结构，规范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围绕“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同时开展多种形式的投资者交流活动，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信心，高度重视投资者合法权益与投资回报。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2020 年，全体董事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从公司稳定及可持续发展出发，以维护股东利益为立足点，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诚信、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九次会议，主要对修改《公司章程》、定期报告、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提名董事候选人、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事项进行了审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议案均获全票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发展战略进行研讨并提出建议；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信息披露、财务管理等情况进行审查和监督；对公司董事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发挥专长，不断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

###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恪尽职守，对董事会各项议案进行充分讨论与研究，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并发表独立意见，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 （四）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同时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升关键少数人员的规范意识，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三、2021 年工作计划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股东大会所赋予的各项职权，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持续健全合规

运营体系，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公司全体员工将团结一致，积极应对经营中的挑战，重点完成以下工作：

**1、全力推进慢性乙型肝炎临床治愈研究。**目前，联合治疗和临床治愈仍为慢性乙肝领域前沿应用和研究领域，联合治疗方案尚未作为推荐方案写入我国和国外的防治指南中。尽管如此，目前已有一系列前沿研究显示，联合治疗方案能够大幅增加优势患者临床治愈率，相关成果也已写入了《聚乙二醇干扰素  $\alpha$  治疗慢性乙型肝炎专家共识》《慢性乙型肝炎临床治愈（功能性治愈）专家共识》及《中国慢性乙型肝炎防治指南》（2019 年版）。在未来，联合治疗方案在实现临床治愈上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2021 年公司将以开展确证性临床研究为工作重心，全力推进派格宾在慢性乙型肝炎临床治愈方面的研究工作。

**2、加快新药研发，丰富产品结构。**公司持续专注于重组蛋白质及其长效修饰药物领域，2021 年公司将加快推进国家 1 类新药“Y 型聚乙二醇重组人生长激素（YPEG-GH）”、“Y 型聚乙二醇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YPEG-G-CSF）”以及“Y 型聚乙二醇重组人促红细胞生成素（YPEG-EPO）”三个长效化生物制品的临床试验进度，并继续开展 ACT50、ACT60 和 AK0706 等多项具有重大市场潜力的候选创新型药物临床前研究，扩大蛋白质药物的生产能力，提高重组蛋白质药物从中试放大到产业化转移及验证的能力，保障公司产品质量，推进“蛋白质药物生产改扩建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投入使用，为提升研发实力提供坚实的基础。

**3、强化科研合作，加快产品国际化。**在加强现有产品已有国际市场的前提下，公司将借助派格宾“一带一路”的国际化项目，推进以派格宾为基础的临床治愈研究，拓展以慢性乙肝治疗为主的国际市场，同时加强技术能力建设，在现有合作开展国际临床研究的基础上提升生产制造体系的国际化水平。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科学研究的国际合作，在现有药物靶点筛选、发现、优化的基础上开展全新靶点的各阶段技术合作，充分发挥现有技术平台和专业团队的作用，围绕免疫相关因子、肿瘤治疗等核心方向加强产品开发合作。

**4、加强队伍建设，提升营运效率。**公司通过企业文化建设、定岗定薪等措施提高组织管理水平，同时还将充分运用上市公司平台实施多种形式的人才激励机制，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同时强化公司产品的药理特性、适应症、使用方法及最新临床研究成果的专业学术推广，促进公司药品在临床一线的合理应用，不断提升营运效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

## 议案 2

#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赋予的职责，忠实、勤勉地开展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决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等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2020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如下：

###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内容涉及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事项，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此外，监事会还通过列席会议、听取管理层对重要事项的汇报、不定期检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方式，履行对董事会及管理层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开拓进取，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审核了公司的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及其它文件，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严格执行相应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

成果。

### （三）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规章制度，制度执行效果得到不断增强，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提高了经营效率。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四）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募集资金的置换与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五）对公司年度报告编制的意见

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六）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意见

公司已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在发生重大事项或编制定期报告时，与所有内幕知情人签署保密协议并及时告知其禁止内幕交易，做好内幕知情人登记。公司上市至今，未发生内幕交易或提前泄露内幕信息的行为。

### （七）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意见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信息披露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 （八）监事会对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和执行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经营现状、盈利水平以及股东回报等因素，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及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

### （九）对公司其他工作的意见

监事会还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资产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持续关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上述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2021 年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始终保持独立性，通过多渠道参加合规培训和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加强对公司内部管理和规范运作的监督，促进公司全面提高管理水平，增强抗风险能力。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

### 议案 3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已完成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0 年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393.43 万元，同比增长 8.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56.96 万元，同比增长 81.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039.95 万元，同比增长 77.52%。

####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指标

#####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8年
营业收入	793,934,304.42	729,666,393.33	8.81	448,282,68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569,580.68	64,293,940.53	81.31	16,002,93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737,455.86	86,441,939.22	28.11	30,640,75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08,250.58	123,301,259.40	-24.89	89,146,935.90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0,399,451.05	563,553,550.37	77.52	499,259,609.84
总资产	1,192,733,961.09	789,825,060.99	51.01	707,766,354.7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9	0.18	61.11	0.0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29	0.18	61.11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 (元 / 股)	0.27	0.24	12.50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69	12.10	增加0.59个百分点	3.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05	16.27	减少4.22个百分点	6.2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6.56	8.87	增加7.69个百分点	9.67

**(三) 报告期末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81.31%，主要原因是①随着慢性乙肝临床治愈科学证据的不断积累，公司产品派格宾销售稳步增长；②随着生产、销售规模的扩大和管理水平的提升，相关成本费用率呈下降趋势；③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有所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总资产较 2019 年度都有所增长，主要原因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公司经营利润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 61.11%，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公司净利润增长。

**(四)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疫情影响，主要财务指标实现较快增长。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93,934,304.42	729,666,393.33	8.81
营业成本	83,649,448.11	79,973,878.63	4.60
销售费用	428,676,147.19	419,683,502.15	2.14
管理费用	74,426,441.23	61,706,424.01	20.61
研发费用	76,675,423.61	53,405,572.78	43.57
财务费用	852,299.48	8,066,908.93	-8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08,250.58	123,301,259.40	-24.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992,650.17	-44,731,019.60	753.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113,759.74	-17,864,583.31	不适用

2、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生物制剂	789,391,099.17	83,552,664.85	89.42	8.84	4.66	增加 0.4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派格宾	458,427,236.07	51,683,862.49	88.73	26.20	8.57	增加 1.83 个百分点
特尔津	171,310,489.71	20,334,869.83	88.13	-10.59	-0.36	减少 1.22 个百分点
特尔康	114,201,698.18	6,554,631.17	94.26	-3.91	0.12	减少 0.23 个百分点
特尔立	45,451,675.21	4,979,301.36	89.04	-11.86	-5.61	减少 0.73 个百分点
合计	789,391,099.17	83,552,664.85	89.42	8.84	4.66	增加 0.4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	256,570,987.02	30,034,468.73	88.29	13.95	6.82	增加 0.78 个百分点
华中	152,784,522.36	15,412,388.17	89.91	10.39	13.35	减少 0.27 个百分点
西南	88,551,567.76	9,072,990.84	89.75	26.19	14.17	增加 1.07 个百分点
华南	72,242,311.70	7,908,591.17	89.05	10.76	-1.66	增加 1.38 个百分点
东北	49,647,829.23	4,503,500.65	90.93	-21.73	-19.46	减少 0.25 个百分点
华北	90,740,457.07	9,101,181.41	89.97	8.97	3.63	增加 0.52 个百分点
西北	76,719,237.35	6,905,189.11	91.00	-1.21	-4.84	增加 0.34 个百分点
海外	2,134,186.68	614,354.77	71.21	9.59	23.01	减少 3.14 个百分点
合计	789,391,099.17	83,552,664.85	89.42	8.84	4.66	增加 0.43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内部分医院的住院和门诊数量有所下降，公司积极应对疫情带来的不利变化，根据市场环境调整、部署经营计划，实现营业收入稳步增长；随着销量的上升，产品单位成本因规模效应而下降，但由于下降幅度小于销量的上升幅度，故而总的营业成本同比上年基本处于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以内销为主，海外销售收入仅占 0.27%。

### 3、费用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比例 (%)
销售费用	428,676,147.19	419,683,502.15	2.14
管理费用	74,426,441.23	61,706,424.01	20.61
研发费用	76,675,423.61	53,405,572.78	43.57
财务费用	852,299.48	8,066,908.93	-89.43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随着营销管理水平的不断提升，销售费用

得到较好的控制，因此在营业收入稳定增长的同时销售费用基本持平；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职工薪酬中的职工工资及职工教育经费都有所增加；另劳动保护费中增加了防疫费用；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增长主要原因是新增研发项目投入以及在新药研发领域始终保持较高研发投入；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增加；归还短期借款减少利息支出；根据新收入准则，给予客户的相关现金折扣属于可变对价，在营业收入核算。

#### 4、现金流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08,250.58	123,301,259.40	-24.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992,650.17	-44,731,019.60	753.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113,759.74	-17,864,583.3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支付的职工薪酬及各项税费都有所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工程建设、资本化的研发项目投入较大以及利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收到募集资金以及偿还银行短期借款。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

## 议案 4

###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完成对公司 2020 年年度的审计工作，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年报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完成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工作。

公司已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0 年年度报告》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

## 议案 5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569,580.68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5,105,245.25 元。为回报广大投资者，同时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提议 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若以公司目前的总股本 406,800,000 股为基数，本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340,000.00 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议案已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

## 议案 6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作为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在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鉴于此，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根据年度审计业务量和行业审计费用综合决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并与容诚签署相关协议。

本议案已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http://www.se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